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概覽

於2025年10月15日，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秦文基先生與其胞弟秦銀基先生（總經理兼執行董事）訂立一致行動協議，據此，秦文基先生與秦銀基先生：

- (i) 確認在彼等擔任股東期間始終為一致行動人士；及
- (ii) 同意就(其中包括)涉及股東大會決議案提議權、表決權及其他需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會議批准事宜時繼續採取一致行動，直至任何一方(或彼等各自關聯方，如適用)不再持有本集團股權或擔任董事職務為止(以較晚者為準)。

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致行動協議」。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i)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長秦文基先生可通過彼於27,000,000股股份的直接權益，可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0.0%的相關表決權；及(ii)我們的總經理兼執行董事秦銀基先生(亦為秦文基先生之胞弟)可通過彼於3,000,000股股份的直接權益，可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0.0%的相關表決權。

基於上文所述者及根據一致行動協議，秦文基先生與秦銀基先生可共同行使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相關的全部表決權，因此被視為一組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秦文基先生與秦銀基先生將共同有權行使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數約[編纂]%相關的表決權，故其仍將作為一組控股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長、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秦文基先生於以下公司內均持有10.0%或以上權益及／或擔任董事職務：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秦文基先生 所持有股權	秦文基先生 所擔任職務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所從事的 主營業務活動
上海潔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57.0%	監事	無實質性業務運營
廣東承瑞投資有限公司 (「承瑞」)	中國	90.0%	不適用	無實質性業務運營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秦文基先生所持有股權	秦文基先生所擔任職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從事的主營業務活動
上海承雨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承雨」）	中國	15.0% ⁽¹⁾	不適用	無實質性業務運營
漢方承基	中國	100.0%	法定代表人 執行董事 總經理	投資控股
山東浣客	中國	100.0% ⁽²⁾	不適用	美容服務
濟南浣客	中國	100.0% ⁽²⁾	不適用	美容服務

附註：

- (1) 承雨剩餘85.0%的股權由承瑞直接持有。
- (2) 山東浣客及濟南浣客由漢方承基全資擁有。

上述公司概無從事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亦未從事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其他業務。因此，秦文基先生於上述公司的權益將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

控股股東進一步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集團業務外，其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及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須予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獨立於控股股東

經計及下列因素後，董事信納，本公司於[編纂]後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經營我們的業務。

管理獨立性

管理方面，我們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開展業務。本公司董事會由六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i) 各董事均知悉作為董事之受信責任，其中包括必須以對本公司有利且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不容許其董事職責與個人利益有任何衝突；
- (ii) 我們的日常管理及營運乃由高級管理層團隊進行，彼等均在本公司所從事的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因而將能夠作出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的業務決策。有關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行業經驗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iii) 我們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若干事項必須始終提交予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
- (iv) 倘本公司與董事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將訂立的任何交易可能產生利益衝突，則有利益相關的董事須就任何批准彼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任何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且該董事不計入相關董事會會議的法定出席人數；及
- (v) 我們已採納一系列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如有），從而支持我們的獨立管理。有關詳情，請參閱本節下文「—企業管治措施」。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信納，於[編纂]後，董事會整體連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團隊能夠獨立履行本集團的管理職責，並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管理我們的業務。

運營獨立性

董事認為我們的運營並不依賴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原因如下：

- (i) 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本、財產、設備、技術及人力資源以獨立經營業務，並持有開展業務所需的所有相關重要執照、資質、知識產權及許可；
- (ii) 本集團擁有健全完整的組織架構，由多個獨立部門組成，各司其職；
- (iii) 本集團亦可獨立獲取（其中包括）客戶、供應商及本集團業務所需的其他資源，及我們獨立經營業務，擁有獨立制定和執行運營決策的權利；
- (iv) 我們制定一套內部控制程序，以促進業務的有效運作。有關內部控制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業務—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及
- (v) 我們已根據相關法律法規採納一套企業管治慣例及手冊，包括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關聯交易操作等相關規則，以促進我們業務的有效運作。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財務獨立性

我們已設立獨立的財務部門，由獨立財務人員組成的團隊，全面負責本公司的財務控制、會計、報告、集團信貸及內部控制職能，且獨立於控股股東運作。我們能夠根據業務需要獨立做出財務決策。本公司獨立維護銀行賬戶，未與控股股東共用任何銀行賬戶，且控股股東不干預資金使用。我們亦已建立獨立完善的審計體系、標準化的財務會計制度以及完整的財務管理制度。我們擁有充足的資本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獨立運營業務，並具備充分的內部資源與穩健的資信狀況支持日常運營。我們可獲得獨立第三方融資，且無需依賴控股股東或其緊密聯繫人提供任何擔保或抵押獲取此類融資。**[編纂]**完成後，我們將不會依賴控股股東進行融資，並將保有足以獨立運營業務的充足營運資金。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秦文基先生、秦銀基先生以及彼等各自的配偶曾為本集團部分銀行貸款提供擔保（「擔保」）。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7、本文件附錄一A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33、本文件「財務資料－債務－計息銀行貸款」及「財務資料－關聯方交易」。儘管存在該等擔保，我們相信在正常商業條款下，我們能夠在不依賴控股股東及／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的情況下從獨立金融機構獲取新融資。我們擬不遲於**[編纂]**前解除擔保。倘擔保無法於**[編纂]**前根據其條款及條件解除，本集團將償還該等擔保相關的銀行貸款。

基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我們於**[編纂]**後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開展業務，且不會對其產生過度依賴。

企業管治措施

董事認可良好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權益的重要性。本公司應採納以下企業管治措施管理**[編纂]**後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以及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之間的潛在利益衝突：

- (i) 倘須召開股東大會審議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於其中有重大利益的擬定交易，控股股東將不得就決議案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ii) 本公司已建立確認關連交易的內部控制機制。於**[編纂]**後，倘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訂立關連交易，則本公司將遵守適用的上市規則；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iii)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年審閱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是否存在任何利益衝突(「年度審閱」)，並提供公正及專業意見，以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 (iv) 控股股東將承諾提供所有必要資料，包括所有相關財務、營運及市場數據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進行年度審閱所需的任何其他必要資料；
- (v) 本公司將於其年報或以公告方式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審閱事宜作出的決定及其依據；
- (vi) 倘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例如財務顧問)提供意見，則委聘有關獨立專業人士的費用將由本公司支付；及
- (vii) 我們已委任中泰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以就遵守上市規則(包括有關企業管治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

基於上文所述，董事信納已採取充足的企業管治措施，於[編纂]後可管理本集團與控股股東之間的利益衝突及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